

抚州高新区污水处理厂提升工程（应急系统）项目环 保验收整改说明

我公司应急系统项目于 2018 年 1 月开始进行项目运行调试，同时委托江西绿美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我公司项目竣工验收监测工作。2018 年 1 月 30 日，我公司组织验收专家组及相关单位召开了“抚州高新区污水处理厂提升工程（应急系统）项目”自主验收会，验收组专家在会议上向我公司提出了整改要求，现就整改情况做以下汇报：

1、我公司已按环保管理要求规范废水、噪声及固体废物等污染源标识牌。

2、我公司已制定应急预案，并在抚州高新区环境保护局进行了备案；完善了应急响应系统，及时处理超标废水。

3、我公司严格执行了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和规范环保设施运行操作，完善运行期的日常巡查和监测工作，建立了健全生产装置（环保设施）日常运行维护、管理和台账记录，确保应急处理后的废水达标排放，杜绝跑冒滴漏和事故性排放。

4、加强了危险化学品的贮存管理制度，防止危险化学品泄漏和事故性排放；制定了环境风险应急演练计划，一旦发生废水超标现象，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危险废物（废水处理污泥）暂存设施做到了防腐、防雨、防扬散，设置了渗滤液收集系统。

5、我公司委托江西绿美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在线监测设备进行了比对监测并补充了在线监测设备比对监测报告。

6、补充了废水监测布点图、说明了废水超标应急响应方式、分析处理效率、完善公众参与，论证了验收规模的合理性。

抚州市鹏昆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8年2月9日



在完成验收组提出的整改意见的前提下,具备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五、整改要求

1、按环保管理要求规范废水、噪声及固体废物等污染源标识牌。

2、制定应急预案,并到当地环保局备案;完善应急响应系统,及时处理超标废水。

3、严格执行各项环境管理制度,规范环保设施运行操作,完善运行期的日常巡查和监测工作,建立健全生产装置(环保设施)日常运行维护、管理和台账记录,确保应急处理后的废水达标排放,杜绝跑冒滴漏和事故性排放。

4、加强危险化学品的贮存管理,防止危险化学品泄漏和事故性排放;定期进行环境风险应急演练,一旦发生废水超标现象,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危险废物(废水处理污泥)暂存设施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进行建设,做到防腐、防雨、防扬散,设置渗滤液收集系统。

5、补充在线监测设备比对监测报告。

6、完善监测报告。补充废水监测布点图、说明废水超标应急响应方式、分析处理效率、完善公众参与,论证验收规模的合理性。

验收组:

王付

殷苗 张明

王忠 李俊

2018年1月30日